

北京贝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贝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公司于2019年1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北京贝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贝达化工，证券代码：832284）自2018年7月27日开市起暂停转让，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9年4月24日。

延期恢复转让期间，公司分别于2019年1月31日、2019年2月14日、2019年2月21日、2019年2月28日、2019年3月7日、2019年3月14日、2019年3月21日、2019年3月28日、2019年4月4日、2019年4月11日、2019年4月18日披露了《北京贝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7、2019-008、2019-009、2019-010、2019-011、2019-012、2019-013、2019-016、2019-019、2019-020、2019-021)。

截至目前，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各项工作仍在继续推进中，鉴于公司未能在最晚恢复转让日（2019年4月24日）前完成公司终止挂牌事项，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延期恢复转让，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9年7月23日。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转让日披露一次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贝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